**2021年度祁东信访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中央和省、市颁发的各项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并根据我县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意见。

2、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投诉；负责做好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接待上访群众的组织服务工作。

3、承办中央和国家机关、省委和省人民政府、市委和市人民政府、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对本县辖区内各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处理落实情况。

4、综合反映群众信访中的重要情况和带政策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研究、统计、分析信访情况，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5、协同有关部门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大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县到市赴省进京上访和异常、突发性信访事项；协调指导全县各级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6、承担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担县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县人民政府信访事项的复查复核工作。

7、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开展对信访工作的宣传和理论研讨；对本县辖区内各单位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协调、检查、考核。

8、负责全县网上投诉处理工作；指导全县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9、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提出加强信访队伍建设措施；对信访工作中失职、渎职行为提出处理建议；组织信访干部培训。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祁东县信访局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办信股、社会工作股、复查复核股、督查督办股、综合信息股。下属事业单位1个：祁东县人民来访接待中心。

（三）人员编制情况

祁东县信访局机关行政编制11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正股级职数6名。机关后勤服务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名，人员只出不进。

祁东县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全额拨款事业编制4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在职在编人员共14人。

1. **基本支出情况**

县信访局2021年度基本支出154.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9.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0.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15.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办公设备购置。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祁东县信访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96万元，包括用于接访工作经费48万元；涉访救助10万元；全县信访工作会议会议费20万元；信访疑难问题化解资金18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50.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75万元，项目支出96万元。

其产出和效益情况概述如下：

1. 保证了工资及津补贴的正常发放，提高了职工的福利待遇，充分发挥了所有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2. 保证了单位公用经费的正常支出，极大地提高了机构各项职能的运转效率。
3. 完成了内务工作、机要通信、后勤保障工作；
4. 完成了信访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大了信访疑难问题化解的力度；
5. 完成了全县信访的工作；
6. 推动信访矛盾源头化解，化解“老大难”重点信访积案。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存在的问题

（1）、部分资金支付进度缓慢。由于各方面的原因，各项资金不一定能够按设定的进度申请支付。

（2）、单位本年度的预算实际执行与年初预算存在一定的偏差。

（3）、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2、下一步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对资金的管理力度。严格执行《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订的各项管理制度，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合规，运行安全。

（3）、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监督执纪职能。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祁东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祁财绩〔2021〕53号）文件，经评定我单位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从投入、过程、产出及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预算配置控制较好得10分，预算执行得20分，预算管理制度比较健全得得40分，职责履行得8分，履职效益得20分。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祁东县信访局

2022年5月18日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祁东县信访局 填报人： 电话：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预算配置（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程 （6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21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程 （60分） | 预算管理（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30分） | 职责履行（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县绩效办2021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履职 效益（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0　 |
| 社会效益 |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5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5 |

附表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祁东县信访局 填报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6人 | 14人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0 | 0 | 0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0 | 0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0 | 0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　 | 　0 | 　0 |
| 项目支出： | 96万元　 | 96万元 | 96万元 |
|  1、接访经费 | 48万元　 | 48万元　 | 48万元　 |
|  2、涉访救助 | 10万元 | 10万元 | 10万元 |
| 3、信访疑难问题化解资金 | 18万元 | 18万元 | 18万元 |
| 4、全县信访工作会议会议费 | 20万元 | 20万元 | 20万元 |
| 公用经费 | 15.6万元　 | 15.3万元　 | 15.3万元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1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县级专项资金等（参照年初预算所列项目）；“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附表3：

2021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填报单位：祁东县信访局 填报人： 电话： |
| 专项资金名称 | 　接访经费 | 负责人及电话 | 龙自力 |
| 县级主管部门 | 祁东县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祁东县信访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48万元 | 48万元　 | 100%　 |
| 其中：中央、省、市级补助 | 　 | 　 | 　 |
|  县级资金 | 48万元　 | 48万元　 | 　100%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用于全县上访人员越级上访日常接访所产生的交通费、伙食费及其他杂费和特护期的信访维稳值班差旅费，创建“三无”信访县。　 | 实现了2021年度无非正常上访登记。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特护期的信访维稳 |  | 3次 | 3次 |  |
| 接上访人次 |  | 120次以上 | 130人次 |  |
| 质量指标 | 信访五率达标 |  | 85%以上 | 88% |  |
| 信访矛盾化解 |  | 化解矛盾达450余次 | 462次 |  |
| 时效指标 | 预算执行率 |  | 90%以上 | 100% |  |
| 验收及时率 |  | 90%以上 | 100% |  |
| 成本指标 | 接访经费 |  | 48万元 | 48万元 |  |
| 绩 效 指 标 | 效 益 指 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化解社会矛盾 |  | 450次 | 462 |  |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提高10% | 提高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依法行政、廉洁从政的常态化机制 |  | 持续运行 | 持续运行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90%以上 | 　95% | 　 |
| 信访相关人员满意度 |  | 90%以上 | 95% |  |
| 说明 | 无 |
|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省、市级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1.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单位实际完成数。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4、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超过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较多（30%及以上）的原因逐条进行分析，书面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 |